



纽约市

房屋保护和开发局 (DEPARTMENT OF HOUSING PRESERVATION AND DEVELOPMENT, HPD) 法规执行处 (DIVISION OF CODE ENFORCEMENT) 执法和邻里服务办公室 (OFFICE OF ENFORCEMENT AND NEIGHBORHOOD SERVICES)

## 记录创建令 (RPO)

亲爱的代管人/业主,

现令您向房屋保护和开发部 (HPD) 提供以下信息:

截至 (贵方《记录创建令》副本上注明的日期), 据《纽约市2003年儿童铅中毒预防法》 (New York City Childhood Lead Poisoning Prevention Act) (已修订的《2004年1号地方法》) 和《纽约市法规》 (Rules of the City of New York) 第28篇第11章 (即28 RCNY第11章) 要求, 从**2010年至今**, 为 (贵方《记录创建令》副本上注明的地址) 而保存的记录副本。

本《记录创建令》旨在回应**纽约市健康和心理卫生局 (DEPARTMENT OF HEALTH AND MENTAL HYGIENE)** 局长的治理令 (COMMISSIONER'S ORDER TO ABATE, COTA) 或记录令审核 (请参考您的《记录创建令》副本, 以寻找适用选项)。

您必须填写并提交您所提供的**所有宣誓书和支持性记录的副本**。请保留本表格及您提交的任何宣誓书和记录的副本。记录应亲自送达或邮寄, 并保留送达凭证, 至以下地址:

房屋保护和开发局 (Department of Housing Preservation and Development)  
94 Old Broadway, 7th Floor  
New York, NY 10027

Attn: COTA/Record Audit Unit

[收件人: COTA/记录审核组 (Record Audit Unit)]

有关本《记录创建令》的问题, 可直接向HPD的COTA/记录审核组提出, 电话: (212) 863-5806。

如若违反本《记录创建令》, 将视为违法行为, 并根据《行政法典》第27-2056.4条对您处以最高1500美元的民事罚款; 如若违反第27-2056.17条, 将处以1000美元至5000美元的罚款; 如若违反第27-2056.7条, 将处以最高1000美元的罚款。

您也可能因未按要求弥补含铅涂料所造成的危害而受到民事处罚。

## 新业主请注意

若您规定的审核期内购买了该大楼, 而前业主未向您提供需要保留的文件, 您必须提供您拥有该大楼的实际年份的证明文件, 以及一份附有所有权证副本的宣誓书。若您符合此情况, 请提交填写完整并经过公证的《前业主记录宣誓书》 (随本法令附上)。

## 指导说明

以下每一节都说明了**审核期间每年**必须提供的文件。除非另有说明, 否则每一类都需要所有文件。

请注意: 从2020年1月1日起, “居住”一词现指6岁以下儿童居住在建于1960年前大楼中的住宅单元, 或者6岁以下儿童每周经常在该住宅单元逗留10小时或更长时间。

## 第一节：《年度公告》分发和调查的审核

### 1.1 已向每个住宅单元的住户送达《年度公告》的证明

- a. 一份填写完整且已公证的《年度公告送达宣誓书》（随本法令附上），并附有已送达的年度公告样本。
- b. 一份完整清单，其中罗列大楼地址、每个住宅单元的代码以及向每个住宅单元送达公告的日期或向每个住宅单元发送电子邮件通知的日期。

仅当有任何住宅单元由于下段规定而豁免于《行政法典》第27-2056.5条(a)项中规定的含铅涂料推定时，才需提交下方“C”项文件：

- c. 大楼内任何获得由HPD颁发的、并且在审核期间有效的具有铅豁免检查资格的住宅单元的完整清单；以及在审核期间业主/股东居住的合作公寓或共管公寓住宅单元的完整清单，业主无需向这些业主/股东提供《年度公告》。任何此类清单都必须由业主签字。

### 1.2 从每个住宅单元住户收到的《年度公告》答复

- a. 根据住户的口头或书面答复或业主的检查/了解而列出的住宅单元清单，附有该住宅单元是否作出答复及其答复情况，包括该单元是否有6岁以下儿童居住。
- b. 已收到的填写完整并提交的《年度公告》副本。文件必须包含住宅地址、住宅单元号码、住户姓名、签名和日期。

仅当有任何住宅单元未对《年度公告》作出答复时，才需提交下方“C”项文件：

- c. 试图进入房屋确认有儿童居住，或确认业主知晓该住宅单元有6岁以下儿童居住的日期；通过普通挂号邮件或保险挂号邮件或第一类邮件下发书面通知的证明，并附邮寄告知住户需要进入该单元的证明；业主就未能进入任何特定住宅单元而向纽约市健康和心理卫生局发出的通知的副本。

从2020年1月1日起，“居住”一词现指6岁以下儿童居住在建于1960年前大楼中的住宅单元，或者6岁以下儿童每周经常在该住宅单元逗留10小时或更长时间。

### 1.3 根据住户对《年度公告》的答复进行的年度调查报告

- a. 填写完整且已公证的《含铅涂料危害年度调查宣誓书》（随本法令附上）。
- b. 住宅单元检查报告的副本，包括所有目测检查过的房屋部件是否有油漆剥落现象的说明或类似文件。

仅当未能进入住宅单元进行调查的情况下，才需提交下方“C”和“D”项文件：

- c. 填写完整且已公证的《未能进入对含铅涂料危害进行年度调查宣誓书》（随本法令附上）。

- d. 通知住户需要进入该单元的书面通知或类似文件的副本，以及关于试图进入该单元和未能进入的原因的记录。

## 第二节：对为纠正含铅涂料违规行为而开展工作的审核

### 2.1 对于审核期间目前未结案和未定案的违法行为

- 如果您需要协助确定目前在审核期间是否存在未结案和未定案的违规行为，请拨打(212)863-5806联系HPD的COTA/记录审核组。
- 如果您在审核期间不存在目前被HPD认定的未结案和未定案的含铅涂料违法行为，则无需提供第二节内要求的任何文件。

业主必须为每个目前未结案和未定案的含铅涂料违法行为提供以下所有文件。

- a. 填写完整且已公证的AF-5宣誓书。（本文件位于：<https://www1.nyc.gov/site/hpd/services-and-information/lead-based-paint.page>）。
- b. 美国环保署（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gency, EPA）认证的治理公司的授权代理人，或负责弥补含铅涂料危害的个人出具的宣誓书，此宣誓书应说明此弥补工作符合《纽约市房屋维护法》（Housing Maintenance Code）第14条第27-2056.11项和《纽约市法规》（RCNY）第28篇第11章第6项；弥补工作的开始和完成日期；完成弥补工作的美国环保署认证公司的地址和联系方式（电话或传真）（样本文件可在<https://www1.nyc.gov/site/hpd/services-and-information/lead-based-paint.page>找到）。
- c. 美国环保署向纠正违规使用含铅涂料行为的治理公司颁发的证书的副本。
- d. 州认证实验室对所有采集的表面粉尘样本的分析报告的副本，其中应说明样本的制备和分析方法。
- e. 由负责表面粉尘样本采集的个人出具的宣誓书，此宣誓书应确认样本的采集日期，并注明样本采集的地址/住宅单元（样本文件可在<https://www1.nyc.gov/site/hpd/services-and-information/lead-based-paint.page>找到）。
- f. 负责表面粉尘样本采集的个人的《培训证书》的副本。该《培训证书》必须在粉尘样本采集期间有效。

## 第三节：对损坏含铅涂料或含铅量不明涂料的非违规工作的审核

3.1 记所有损坏了有6岁以下儿童居住的住宅单元或大楼的公共区域内每间房超过2平方英尺表面的含铅涂料或含铅量不明涂料的非违规工作记录，包括所使用的工作方法的文件。

从2020年1月1日起，“居住”一词现指6岁以下儿童居住在建于1960年前大楼中的住宅单元，或者6岁以下儿童每周经常在该住宅单元逗留10小时或更长时间。

仅当在审核期间进行修复时未完成有6岁以下儿童居住的公寓的涂漆表面非违规工作时，才需提交下方“A”项文件：

- a. 填写完整且已公证的《无损坏含铅涂料或含铅量不明涂料的工作宣誓书（非违规）》（随本法令附上）。

**或如果进行了这种非违规工作：**

业主必须提供一份非违规工作地点清单，并为每项工作提供以下**所有**内容。

- b. 美国环保署认证的治理公司，或美国环保署认证的装修公司的授权代理人，或负责弥补含铅涂料危害的个人出具的宣誓书，此宣誓书应说明此弥补工作符合《纽约市房屋维护法》第14条第27-2056.11项和《纽约市法规》第28篇第11章第6项；弥补工作的开始和完成日期；完成弥补工作的美国环保署认证公司的地址和联系方式（电话或传真）（样本文件可在<https://www1.nyc.gov/site/hpd/services-and-information/lead-based-paint.page>找到）。
- c. 负责该工作的公司的美国环保署证书副本。
- d. 美国环保署认证的负责该工作的装修工人或治理工人以及监工的美国环保署证书的副本。
- e. 每个房间内修复过的位置，包括对此类工作的说明或此类工作的付款发票。
- f. 州认证实验室对所有采集的表面粉尘样本的分析报告的副本，其中应说明样本的制备和分析方法。
- g. 由负责表面粉尘样本采集的个人出具的宣誓书，此宣誓书应确认样本的采集日期，并注明样本采集的地址/住宅单元（样本文件可在<https://www1.nyc.gov/site/hpd/services-and-information/lead-based-paint.page>找到）。
- h. 负责表面粉尘样本采集的个人的《培训证书》的副本。该《培训证书》必须在粉尘样本采集期间有效。

仅当住户没有搬离住宅且该工作持续一天以上时，才需提交下方“T”项文件：

- i. 当天工作结束后，当/若允许住户临时进入工作区而填写的核对表。

仅当在有6岁以下儿童居住的住宅单元内的某个房间内，非违规工作损坏了超过100平方英尺的含铅涂料或含铅量不明涂料，或涉及拆除该单元内的两个或两个以上的窗户时，才需提交下方“J”和“K”项文件：

- j. 由业主填写完成、签署且已向纽约市健康和心理卫生局备案的开工通知书的副本。
- k. 在该工作开始前，或该工作已经开始，但还在此类动工行为开始的24小时内，提交至纽约市健康和心理卫生局的任何信息更改。

请注意：从2020年1月1日起，“居住”一词现指6岁以下儿童居住在建于1960年前大楼中的住宅单元，或者6岁以下儿童每周经常在该住宅单元逗留10小时或更长时间。

## **第四节：对为所有住宅单元交接而开展工作的审核**

**所有人都需要提供：**

- a. 填写完整且已公证的《所有住宅单元的交接宣誓书》（随本法令附上），其中应列出在审核期间租户已迁出的住宅单元，以及已由新租户重新入住的任何住宅单元。

仅当无需进行任何工作即符合住宅单元的交接要求时，才需提交下方“B”项文件：

- b. 填写完整且已公证的《**无需交接工作宣誓书**》（随本法令附上）。

仅当在完成了工作以符合住宅单元交接要求的情况下，包括对含铅涂料危害或假定的含铅涂料危害进行补救；清除所有门和门框摩擦表面的含铅涂料；清除窗户所有摩擦表面的含铅涂料或提供安装替换窗槽或滑块；以及使所有裸露的地板、窗台和窗井变得光滑和可清洁，才需提交下方“C”至“I”项文件：

- c. 美国环保署认证的治理公司，或美国环保署认证的装修公司的授权代理人，或负责弥补含铅涂料危害的个人出具的宣誓书，此宣誓书应说明此弥补工作符合《纽约市房屋维护法》第14条第27-2056.11项和《纽约市法规》第28篇第11章第6项；弥补工作的开始和完成日期；完成弥补工作的美国环保署认证公司的地址和联系方式（电话或传真）（样本文件可在<https://www1.nyc.gov/site/hpd/services-and-information/lead-based-paint.page>找到）。
- d. 治理公司的美国环保署证书副本（如适用），或负责该工作的装修公司的美国环保署证书副本。
- e. 美国环保署认证的治理工人和监工的美国环保署证书副本（如适用），或负责该工作的装修公司的美国环保署证书副本。
- f. 每个房间内修复过的位置，包括对此类工作和被更换的住宅单元部件的说明或此类工作的付款发票。
- g. 州认证实验室对所有采集的表面粉尘样本的分析报告的副本，其中应说明样本的制备和分析方法。
- h. 由负责表面粉尘样本采集的个人出具的宣誓书，此宣誓书应确认样本的采集日期，并注明样本采集的地址/住宅单元（样本文件可在<https://www1.nyc.gov/site/hpd/services-and-information/lead-based-paint.page>找到）。
- i. 负责表面粉尘样本采集的个人的《培训证书》的副本。该《培训证书》必须在粉尘样本采集期间有效。

## 第五节：5年检测要求的审核。

《2020年第31号地方法》要求业主在2025年8月9日之前，对1960年1月1日之前建造的大楼中、无业主居住的多套住宅单元，选择认证的承包商来进行含铅涂料检测。但是，如果6岁以下儿童在2020年8月9日之后居住于该单元，则必须在入住后一年内（或到期日之前，以较早日期为准）完成检测。如果6岁以下儿童居住在该住宅单元，或者该儿童每周经常在该住宅单元逗留10小时或更长时间，则视为该儿童居住在该住宅单元。作为《含铅涂料年度公告程序》的一部分，业主应该至少每年收集一次儿童的相关信息。

该检测必须由以下人员进行：(i)非业主，非业主的代理人，非受雇进行含铅涂料危害补救相关工作的任何承包商；(ii)根据《联邦法规》第40章745.226条认证的检查员或风险评估员。

**所有人都需要提供：**

- 5.1 《含铅涂料检测合规性宣誓书》（随本法令附上）
- 5.2 由美国环保署认证的检查员或风险评估员制作的任何铅检查报告的副本，其中包括在含铅涂料检测中呈阳性和阴性的表面或部件。
- 5.3 如果提供上述5.2，则应提供进行检查和编写检查报告的已认证的检查员或风险评估员的美国环保署证书副本并且，如果在2020年8月9日之后进行检测，则需由该检查员或风险评估员填写完成的宣誓书（随本法令附上）。

前业主的含铅涂料记录宣誓书

本人\_\_\_\_\_（正楷姓名）在知晓伪证罪惩罚的情况下宣誓或声明如下：

我是位于\_\_\_\_\_

（地址）（以下简称“处所”）的业主/代管人。

本人/公司\_\_\_\_\_（正楷姓名）于下列日期购买了该处所：  
\_\_\_\_\_（日期）。我已附上该处所房产证的副本。

虽然该处所须遵守《纽约市2003年儿童铅中毒预防法》（已修订为《2004年1号地方法》），该法要求业主根据《行政法典》第27-2056.4和27-2056.17条将某些记录至少保存十年，并将这些记录移交给新业主，但我：

必须选择一项：

未从前业主那里收到任何有关遵守《儿童铅中毒预防法》的记录。

或

只收到了附件中的记录，该记录说明了从本次审核开始到我购买该处所之日这段时间内，前业主对《儿童铅中毒预防法》的遵守情况。这些记录是（选择所有适用的选项）：

- 《年度公告》送达证明
- 损坏含铅涂料或含铅量不明涂料的非违规工作
- 收到的《年度公告》答复
- 交接时开展的工作
- 进行的年度调查

\_\_\_\_\_  
（正楷姓名）

\_\_\_\_\_  
（签名）

\*\*\*\*\*

纽约州， 县\_\_\_\_\_

盖章

20\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在我面前宣誓

\_\_\_\_\_  
（公证人签名）



年度公告送达宣誓书 –  
邮寄/电子邮件/亲自送达

本人\_\_\_\_\_（正楷姓名）在知晓伪证罪惩罚的情况下宣誓或声明如下：

根据《行政法典》第27-2056.4条的规定，在审核期间，向位于\_\_\_\_\_（”处所”）的大楼内的每个住宅单元下发了《预防儿童遭受含铅涂料危害调查的年度公告》（以下简称《年度公告》），具体如下：

选择所有适用的选项：

- 我本人，业主/代管人
- 在我指导下的我的雇员
- 我所雇佣的第三方或在我指导下的我的雇员

在审核期间，向位于”处所”的大楼内的每个住宅单元送达《年度公告》的程序是（**必须选择一种**）通过 电子邮件或 邮寄或 亲自送达住宅单元的住户，或通过 电子邮件、邮寄和亲自送达结合的方式。

为佐证本宣誓书，我附上我在审核期间每年所拥有的下列所有记录：

- 向大楼住户邮寄/电邮发送/亲自送达的英文和西班牙语《年度公告》样本；
- 一份完整清单，其中罗列大楼地址、每个住宅单元的号码以及向每个住宅单元送达公告的日期或向每个住宅单元发送电子邮件通知的日期，以及向每个住宅单元送达公告的个人的姓名；以及
- 如果公告送达是由第三方完成的：公司名称和地址。

\_\_\_\_\_  
（正楷姓名）

\_\_\_\_\_  
（签名）

\*\*\*\*\*

纽约州，县\_\_\_\_\_

盖章

20\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在我面前宣誓

\_\_\_\_\_  
（公证人签名）



含铅涂料危害年度调查宣誓书

本人\_\_\_\_\_（正楷姓名）在知晓伪证罪惩罚的情况下宣誓或声明如下：我是位于\_\_\_\_\_

\_\_\_\_\_（地址）（以下简称“处所”）的业主/代管人。

我或我的雇员，或我为此目的雇用的个人，对有6岁以下儿童居住的住宅单元和有6岁以下儿童居住的大楼的公共区域进行了一次含铅涂料危害目测检查，根据《行政法典》第27-2056.4条，这些单元每年都要进行检查。

为佐证本宣誓书，我附上我在审核期间每年所拥有的所有记录，以反映：

- 进行检查的住宅单元，包括负责目测检查的个人的姓名、检查日期、住宅单元编号、以及每个单元检查记录的副本。

\_\_\_\_\_  
（正楷姓名）

\_\_\_\_\_  
（签名）

\*\*\*\*\*

纽约州，县\_\_\_\_\_

盖章

20\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在我面前宣誓

\_\_\_\_\_  
（公证人签名）



未能进入对含铅涂料危害进行年度调查宣誓书

本人\_\_\_\_\_（正楷姓名）在知晓伪证罪惩罚的情况下宣誓或声明如下：

我是位于\_\_\_\_\_（地址）（以下简称“处所”）的业主/代管人。

我或我的雇员，或我为此目的雇用的个人，试图对有6岁以下儿童居住的住宅单元进行含铅涂料危害的目测检查，根据《行政法典》第27-2056.4条，这些单元每年都要进行检查。

由于未能进入某些住宅单元进行检查，因此没有完成目测检查，尽管曾试图进入并书面通知该住宅单元的住户需要进入进行检查。

为佐证本宣誓书，我附上我在审核期间每年所拥有的所有记录，以反映：

- 可能需要进行目测检查但没有进行检查的住宅单元，以及每个此类单元都：
  - 通过普通挂号邮件或保险挂号邮件或第一类邮件向这些单元的住户发出的关于需要进入该单元进行检查的书面通知的副本，包括邮寄日期和邮寄证明，或类似文件；
  - 试图进入的日期；以及
  - 未进行检查的原因（例如，住户未对关于含铅涂料危害的年度公告作出答复，住户拒绝允许进入，或住户未对业主关于需要进入检查的通知作出答复）。

\_\_\_\_\_（正楷姓名）

\_\_\_\_\_（签名）

\*\*\*\*\*

纽约州， 县\_\_\_\_\_

盖章

20\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在我面前宣誓

\_\_\_\_\_（公证人签名）



**《无损坏含铅涂料或含铅量不明涂料的工作宣誓书（非违规）》**

本人\_\_\_\_\_（**正楷姓名**）在知晓伪证罪惩罚的情况下宣誓或声明如下：

我是位于（**地址**）（以下简称“处所”）的业主/代管人。在审核期间，我没有进行或安排雇员或承包商进行以下工作：在该处所有6岁以下儿童居住的公寓的任何房间内，损坏超过2平方英尺的任何含铅涂料或含铅量不明涂料。

我在下方列出了在我担任业主/代管人的审核期间进行的工作的每个单元，并说明了该工作没有损坏含铅涂料的依据。

单元号码	选择下面的原因（X）。			
	住宅单元有HPD授予的无铅涂料豁免检查资格。	该单元由美国环保署认证的检查员或风险评估员进行了含铅涂料检测，并且无油漆表面含铅涂料检测结果呈阳性*。	当时该单元没有6岁以下儿童居住。	所开展的工作没有损坏某个房间内超过2平方英尺的任何含铅涂料或含铅量不明涂料。

\*如果该住宅单元进行了含铅涂料检测，并且含铅涂料检测结果呈阴性，我附上以下所需文件：

- 美国环保署认证的检查员或风险评估员编写的检查报告的副本。
- 检查员或风险评估员在检查日期时有效的美国环保署证书副本。
- 进行检查的检查员或风险评估员的公证宣誓书（宣誓书随本法令附上）。

如果需要额外的空间来列出所有单元，请增加本宣誓书的副本。

\_\_\_\_\_（正楷姓名）

\_\_\_\_\_（签名）

\*\*\*\*\*

纽约州， 县\_\_\_\_\_

盖章

20\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在我面前宣誓

\_\_\_\_\_（公证人签名）



所有住宅单元的交接宣誓书

本人\_\_\_\_\_（正楷姓名）在知晓伪证罪惩罚的情况下宣誓或声明如下：

我是位于\_\_\_\_\_（地址）（以下简称“处所”）的业主/代管人。

必须选择一项：

在我担任业主/代管人的审核期间，没有任何住户迁出住宅单元和新租户重新入住（交接）。

或

在我担任业主/代管人的审核期间，以下住宅单元有住户迁出和新租户重新入住（交接）：

单元号码	前租户的退租日期	新租户的入住日期

如果需要额外的空间来列出所有单元，请增加本宣誓书的副本。

对于任何已经交接的单元，业主/代管人还必须提交《记录创建令》第4节“c”至“i”项中列出的所有记录文件，以证明符合工作要求。

对于任何已经交接但不需要进行交接工作的单元，业主/代管人必须填写并提交《**无需交接工作宣誓书**》。

\_\_\_\_\_  
（正楷姓名）

\_\_\_\_\_  
（签名）

\*\*\*\*\*

纽约州， 县\_\_\_\_\_

盖章

20\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在我面前宣誓

\_\_\_\_\_  
（公证人签名）







### 含铅涂料XRF检测合规性宣誓书

本人\_\_\_\_\_（正楷姓名）在知晓伪证罪惩罚的情况下宣誓或声明如下：

我是位于\_\_\_\_\_（地址）（以下简称“处所”）  
\_我作出以下声明，并提交关于遵守《行政法典》第27-2056.4条第a-1项含铅涂料检测要求的文件。

**A部分**选择一项：

自2020年8月9日以来，没有6岁以下儿童来该处所的住宅单元（以下简称“住宅”）居住或每周逗留10小时或更长时间。

或

是的，自2020年8月9日以来，有一名未满6岁的儿童来该处所的住宅单元（以下简称“住宅”）居住或每周逗留10小时或更长时间，现附上一份文件，包含以下信息：

单元号码	儿童来居住的日期	该单元是否进行过含铅涂料检测？（是或否）	检测日期
------	----------	----------------------	------

**B部分**对于大楼内除上文**A部分**所列/所附的单元以外的任何住宅单元，我了解所有租户居住的住宅单元必须在2025年8月9日之前进行XRF检测，我声明：

选择一项：

截至目前，该处所没有其他住宅单元进行过含铅涂料的XRF检测。

或

该处所的其他住宅单元已进行了XRF检测，现附上一份文件，包含经检测的单元的以下信息：

单元号码	检测日期
------	------

**C部分**对于A部分或B部分所列的任何住宅单元，凡是进行过XRF检测的，我还提交以下记录，以证明符合检测要求：

- 任何铅元素检查报告的副本，其中包括在含铅涂料检测中呈阳性和阴性的表面的情况。
- 每位进行检查的认证检查员或风险评估员的美国环保署证书副本。
- 如果在2020年8月9日之后进行检测，则需进行检查的检查员或风险评估员的公证宣誓书（宣誓书随本法令附上）。

\_\_\_\_\_  
（正楷姓名）

\_\_\_\_\_  
（签名）

纽约州，县\_\_\_\_\_

盖章

20\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在我面前宣誓

\_\_\_\_\_  
（公证人签名）



**完成含铅涂料测试的  
认证个人的宣誓书**  
(仅在此记录生产订单要求时提交)

本人，\_\_\_\_\_ (正楷姓名)，在位于以下地点的处所进行了含铅涂料的检查、测试和/或取样：\_\_\_\_\_ (街道)，  
\_\_\_\_\_ (市)，\_\_\_\_\_ (州)，\_\_\_\_\_ (邮编)，  
\_\_\_\_\_ (住宅单元号，如有) 在 \_\_\_\_\_ (日期)。

根据《联邦法规》(Code of Federal Regulations) 第40章745条L和Q子条款的规定，我已获得执行此类检查、测试和/或取样的认证。我依据《联邦法规》第40章745.227条，以及美国住房和城市发展部(U.S. Department of Housing and Urban Development)的《住房中铅基油漆危害的评估和控制指南》(Evaluation and Control of Lead-Based Paint Hazards in Housing) 第二版(2012年7月)第7章的规定进行了检查、测试和/或取样的工作。

我是(勾选一个)：

\_\_\_\_\_ 自雇人士

\_\_\_\_\_ EPA认证公司(公司名)聘用雇员：\_\_\_\_\_ 并附上  
该公司EPA认证的副本。

此外，我已附上我对此宣誓书的EPA认证的副本。我的EPA认证编号为 \_\_\_\_\_  
\_\_\_\_\_，有效期至 \_\_\_\_\_。

\_\_\_\_\_  
(正楷姓名) (签名)

\*\*\*\*\*  
纽约州，\_\_\_\_\_ 县 公证人盖章

20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在我面前宣誓

\_\_\_\_\_  
(公证人正楷姓名) (公证人签名)

